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2年6月7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受全国疫情影响，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。公司现任监事3人，均亲自参加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经讨论一致通过：

一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(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)，监事会认为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、能力，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本议案须报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，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；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6月7日